

#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們謹此提呈董事會報告書，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第16項。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性質年內並無改變。

## 分類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業務及經營地區劃分之營業額及經營業務溢利貢獻額分析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第4項。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第19至54頁之財務報表內。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十五日，本公司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董事會建議派付本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8港仙予二零零二年八月十五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上述擬派股息已載入財務報表內。

## 財務資料概要

以下為摘錄自本集團經審核財務報表之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綜合業績與資產及負債概要：

###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一九九八年 千港元
營業額	<b>145,428</b>	155,570	145,754	190,511	248,148
經營業務溢利	<b>16,676</b>	16,537	26,168	14,862	56,918
融資成本	<b>(657)</b>	(229)	(817)	(1,563)	(1,106)
除稅前溢利	<b>16,019</b>	16,308	25,351	13,299	55,812
稅項	<b>4,077</b>	(857)	(2,103)	(419)	(6,084)
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	<b>20,096</b>	15,451	23,248	12,880	49,728

# 董事會報告書

## 財務資料概要(續)

### 資產及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一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一九九八年 千港元
固定資產	20,554	23,392	21,113	9,066	14,195
投資物業	8,210	9,150	10,350	4,480	6,300
其他投資	62,976	60,259	—	5,339	—
流動資產	139,801	165,633	200,124	204,022	221,225
總資產	231,541	258,434	231,587	222,907	241,720
流動負債	5,357	43,750	24,730	34,809	46,287
非流動負債	502	48	51	59	48
總負債	5,859	43,798	24,781	34,868	46,335
資產淨值	225,682	214,636	206,806	188,039	195,385

附註：

- 由於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9號(經修訂)，故本集團於一九九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一九九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一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負債及資產淨值已予以重列。

### 固定資產及投資物業

本集團固定資產及投資物業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第14及15項。

##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年內股本及購股權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第27項。

## 儲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年內之儲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第28項。

##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所計算可供現金分派及／或實物分派之儲備約為93,535,000港元。此外，根據百慕達法例，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股份溢價賬之結存約為48,252,000港元，可供作已繳足紅股形式分派。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百慕達法例均無任何關於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回顧年內，本集團五大客戶之應佔銷售額合共佔本集團總銷售額55%，其中最大客戶佔14%。

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應佔採購額合共佔本集團總採購額88%，其中最大供應商佔26%。

本公司各董事、彼等任何聯繫人士或據董事會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股東概無實益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五大供應商權益。

## 董事會報告書

### 本公司於一九九七年十月首次公開招股所得款項之用途

本公司於一九九七年十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上市。首次公開招股時所得款項，經扣除有關支出後，約為88,0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部分所得款項被應用於下列各項：

	原計劃 千港元	至二零零一年 九月三十日 的使用額 千港元	尚未動用 所得款項 千港元
發展本集團品牌	30,000	3,400	26,600
延續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東莞製造羊毛絨成衣 之現有加工協議	15,000	—	15,000
於中國設立零售店及作為開發之資金	10,000	1,200	8,800
成立皮草及皮革乾洗設備	5,000	—	5,000
購置新設備、裝置及機器	10,000	6,300	3,700
額外流動資金	18,000	18,000	—
	<u>88,000</u>	<u>28,900</u>	<u>59,100</u>

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三十日尚未動用所得款項共59,100,000港元。

自本集團上市以來，中國及海外之營商環境均不斷出現變化。為切合其新業務發展及目標，本集團認為有需要重新制定這些地區業務範圍及投資之業務策略。

基於上述原因，董事會認為，更改所得款項用途符合本集團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並將上述尚未動用所得款項應用於下列各項：

	擬定用途 千港元	實際動用 款項 千港元	尚未動用 所得款項 千港元
增加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20,000	11,480	8,520
發展本集團品牌及宣傳本集團產品	5,100	2,345	2,755
購置新機器、廠房及辦公室設備及裝置及傢俱	6,000	532	5,468
於中國設立貿易業務並為該項業務提供資金	28,000	—	28,000
	<u>59,100</u>	<u>14,357</u>	<u>44,743</u>

# 董事會報告書

---

## 董事

本公司本年度之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吳銀龍先生

吳金龍先生

(二零零一年七月二十日辭任)

William Carl Frick先生

莊雄生先生

梅志雄先生

(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八日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文琪女士

陳永源先生

鄧予立先生

(二零零一年七月二十日辭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111(A)條及114條，何文琪女士及陳永源先生須輪席退任，惟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鑑於全體董事（不限於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席退任，並可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故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固定任期。

##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之退休金計劃及僱主於本年度計入損益表之退休金成本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第3及6項。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流動現金及香港銀行提供之信貸為營運提供現金。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73,331,000港元。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銀行貸款，而股東資金則為225,682,000港元。

在財政狀況方面，本集團仍保持穩健的政策，沒有長期負債，且具備充足資金以應付未來業務拓展所需。

## 僱員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兩地僱用了約400多名員工，本集團提供予員工之薪酬福利及購股權乃參考現行市況而釐定。有關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的薪酬開支之資料分別載於董事會報告書及財務報表附註第6、11及12項。

# 董事會報告書

## 董事之服務合約

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須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方可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遵照證券（披露權益）條例（「披露權益條例」）第29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載，各董事所擁有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本權益如下：

### (a) 本公司權益

董事	附註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吳銀龍先生	1	—	240,000,000
	2	—	33,720,000
William Carl Frick先生		834,000	—

附註：

1.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Fung Kong Worldwide Ltd.擁有240,000,000股股份，吳銀龍先生擁有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
2.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Silver Sound Assets Limited擁有33,720,000股股份，吳銀龍先生擁有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

### (b) 相聯法團權益

如上文所述，吳銀龍先生於本公司之控股公司Fung Kong Worldwide Limited股本中實益擁有3,200股股份。

下列附屬公司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由下列董事持有：

附屬公司	吳銀龍先生 (個人權益)
麗盛發展有限公司	3,000,000
銀通皮草皮革貿易有限公司	3,000

除上文披露者外，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披露權益條例）之股本中持有任何權益。

##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已於上述「董事之股份權益」及下述「購股權計劃」兩項目中所述外，年內或截至本報告書日期，董事、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概無獲授可透過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之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及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取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此等權利。

##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一九九七年十月九日採納並將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八日失效之購股權計劃（「計劃」），董事可向本集團之經挑選僱員，包括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惟認購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計劃之目的在於為承授人提供獲得本公司股權之機會。倘向承授人授出之購股權，將導致該承授人有權認購可供授出之購股權總數超過25%，則不會向該承授人授出購股權。授出購股權必須於二十一天內接納。每項購股權應付之代價為1.00港元。購股權之行使價由董事決定，惟不得少於每股股份面值，或在購股權授出日前五個交易日內，該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平均收市價80%，以較高者為準。

下表披露本公司購股權於年內之變動，以及年初及年終尚未行使購股權之數目。

董事	於	年內已失效 購股權數目	於	最初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二零零一年 四月一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二零零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吳銀龍先生	5,000,000	—	5,000,000	0.29	一九九八年一月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William Carl Frick先生	1,000,000	—	1,000,000	0.29	一九九八年二月二十三日至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莊雄生先生	1,000,000	—	1,000,000	0.38	二零零一年八月八日至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吳金龍先生 (於二零零一年 七月二十日辭任)	5,000,000	5,000,000	—	—	—
僱員	1,260,000	510,000	750,000	0.29	一九九八年一月七日至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數	<u>13,260,000</u>	<u>5,510,000</u>	<u>7,750,000</u>		

## 購股權計劃(續)

年內，董事概無行使購股權，認購本公司之股份。

董事認為年內授出之購股權理論價值視乎多項變數，該等變數難以確定或須按若干理論基礎及推測性假設方能作出確定。因此，董事相信計算購股權價值並無意義，且可能誤導股東。

## 董事之合約權益

年內，董事概無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任何合約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實益權益。

##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個人履歷

### 執行董事

**吳銀龍先生**，40歲，本公司之主席兼董事總經理，為本集團創立人之一。吳先生分別擁有逾20年及16年皮草行業與皮革行業經驗，負責本集團之公司政策、計劃及發展、公司管理政策及銷售與市場推廣事宜。

**William Carl Frick先生**，51歲，本公司之副主席。彼於一九九五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海外業務之貿易及管理事宜，彼擁有逾23年皮草及皮革行業經驗。

**莊雄生先生**，42歲，莊先生持有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在加入本集團前已積逾17年中國貿易經驗。彼負責公司管理及本集團中國業務之拓展事宜。

**梅志雄先生**，35歲，本公司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彼持有加拿大University of Lethbridge頒授之會計學管理學位，並為美國認可會計師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核數、財務及會計方面積逾10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為一家香港上市公司之總會計主任。梅先生負責本集團之財務及企業管理。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文琪女士**，39歲，現為匯富集團企業融資部匯富融資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在加入匯富集團前，何女士為蕭智林、溫嘉旋、梁達堅律師行之合夥人。何女士於一九八九年成為香港執業律師，尤精於公司商業法例。何女士為英格蘭、澳洲首府地區、昆士蘭、新南威爾斯、維多利亞及新加坡之認可律師，目前擔任Hong Kong Federation of Women Lawyers主席及人事登記審裁處審裁官。



# 董事會報告書

## 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個人履歷(續)

### 獨立非執行董事(續)

陳永源先生，44歲，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持有香港理工之高級文憑，曾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任職上市科國內事務部主管達十年，亦曾擔任上市公司之董事兼副總經理達兩年半。此外，陳先生曾為上市公司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之監控部董事兼公司秘書。彼現為香港上市公司InterChin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之執行董事。陳先生為特許英國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香港公司秘書公會、香港證券專業學會及香港董事學會有限公司會員，亦是香港公益金Corporate & Employee Contribution Programme Organisation Committee之成員。

### 高級管理人員

松野領治先生，56歲，Yakata Holdings Limited之董事，負責本集團之銷售、市場推廣運作及策略規劃事宜。松野先生已有逾14年皮草及皮革行業之經驗，於一九九六年三月加入本集團。

朱寶根先生，52歲，彼於成衣業積逾26年經驗，負責本集團生產部工作。自本集團註冊成立以來一直為本集團服務，並於皮草業積逾15年經驗。

黃銘先生，50歲，Headway Fashion Limited之董事，於一九九四年初加入本集團，負責廠房管理及生產規劃。黃先生擁有逾28年皮草行業工作經驗。

馮光榮先生，44歲，智凌國際有限公司之董事，自一九八七年以來一直任職本集團，負責廠房管理與生產規劃。馮先生擁有逾20年皮草行業之工作經驗。

崔美玲女士，45歲，皮草成衣部總經理，於一九九七年二月加入本集團，負責銷售及市場推廣事宜。崔女士於日本Oda Design College畢業，持有時裝設計證書，擁有逾17年成衣及時裝業之工作經驗。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遵照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或以上權益之股東如下：

股東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Fung Kong Worldwide Limited	240,000,000	60.26%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除本公司董事(其權益已載於上文)外，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持有須根據披露權益條例第16(1)條記錄之股本權益。

# 董事會報告書

---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最佳應用守則

除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外，董事們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報所述之會計年度內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最佳應用守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 核數師

根據二零零一年三月二十一日通過之決議案，李湯陳會計師事務所獲委聘任為核數師以填補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辭任而造成之臨時空缺。在過去三年並無其他核數師之變動。

李湯陳會計師事務所任滿告退，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其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吳銀龍

香港，二零零二年七月十六日